

海民发〔2018〕46号

**关于开展海门市**

**第三届公益创投项目征集的通知**

各街道办事处、镇人民政府，各业务主管单位、社会组织：

为培育发展更多贴合居民群众服务需求的社会组织，提升社会组织专业化水平，进一步发挥社会组织在基层社会治理中的作用，满足城乡居民多样化需求，进一步推动“四社联动”工作的深入开展。经研究决定，海门市民政局拟开展以“聚力公益，幸福海门”为主题的海门市第三届公益创投活动，特制定本实施方案。本届公益创投活动的承办方为昆山市乐仁公益发展中心。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申报主体及条件**

**（一）申报主体**

1.直接申报类

申报和实施公益项目的主体是经海门市民政部门注册登记的社会团体和民办非企业单位。

2.社区服务项目推荐类

申报和实施公益项目的主体是2017年“四社联动，协商民主”社区骨干培训班中产生的优秀设计项目所在社区的已备案社区社会组织。

**（二）申报条件**

**1.直接申报类的注册组织需满足以下条件：**

（1）社会组织要依法设立，年检合格，机构、法定代表人、项目负责人均无不良记录，凡有未参加年检或年检不合格的社会组织不得申报，新成立登记注册的社会组织未满一年的不得申报；

（2）申报组织需具备开展公益服务项目所必须的设备、专业技术人员及相关资质，申报项目内容须在机构章程的业务范围内；

（3）参与申报项目的社会组织经民政部门评估获得1A及以上评估等级的组织方可申报；

（4）其他政府资金支持的项目，本次公益创投将不重复支持同一受助群体服务项目。

**2.社区服务推荐类的备案社区社会组织如进行项目申报，需满足以下条件：**

（1）已备案社区社会组织申报项目的落地点仅限于2017年“四社联动，协商民主”社区骨干培训班中产生的优秀设计项目所在社区；

（2）满足上一条项目落地社区的基础上，已备案的社区社会组织需依托正式组织进行申报。

**二、项目范围**

基于海门市第一、第二届公益创投活动，为进一步回应居民需求，更有针对性地提升社会组织服务能力，丰富海门公益服务内容，本届公益创投设置申报类别如下：

**（一）精准扶贫类项目**

针对镇（街道）、社区的贫困家庭及特殊群体，进行精准扶贫对接及服务工作，提升服务对象的生活水平，解决生活实际困难，建立贫困群体的生态支持圈，支持和探索精准扶贫的有效服务模式，建立精准扶贫的品牌示范项目。

**（二）社区服务与治理类项目**

立足社区需求，开展社区服务及治理类项目工作，以积极调动居民参与为核心，围绕社区环境、社区治安、便民服务、邻里关系、社区文化、困难群体关爱、社区治理、民主协商、社区组织领袖培育等内容，提供各类改善社区关系、发挥居民潜能、促进邻里和谐、提升居民幸福感的社区服务及社区治理项目。

**（三）专业社工类项目**

秉持社会工作专业理念，综合运用个案、小组、社区等专业工作方法，针对困难及特殊人群等提供包括行为矫治、关系调适、资源协调、社会功能修复和促进个人与环境适应等在内的专业服务项目。

**（四）社会创新类项目**

为解决本土某类社会问题，满足某类社会需求而实施的探索型公益项目，围绕青少年、老年人、残疾人等各类人群，特别是困难人群的需求，以创新的理念、方式和机制来解决这一类人群的需求及问题。

**三、项目要求**

申报项目要紧紧围绕公益创投方案发布的“项目申报范围”中的项目服务类别进行申报，坚持公开、公平、公正以及社会化运作的原则。同时，还须遵循以下原则：1.需求真实性；2.体现公益性；3.理念创新性；4.方案科学性；5.运行经济性；6.具有成长性；7.项目普及性。

**四、申报要求**

**（一）数量要求。**每家社会组织最多申报3个项目。

**（二）周期要求。**项目实施周期10-12个月。

**（三）地域要求。**项目实施地为海门市，项目服务对象为海门市辖区居民，兼顾来海务工人员。

**五、项目运作人才培养机制**

本届公益创投，申报组织可根据组织需要增设专职人员补贴，项目专职应结合项目实践，参与项目培训，结合优秀项目评选、优秀人才奖励政策，做好公益项目运作人才培养、激励工作。

**六、经费安排**

**（一）经费来源。**2018年度“福利彩票公益金”安排60万元用于资助公益创投活动。除去第三方专业机构运营承办费用等外，项目资助资金初步分配如下：精准扶贫类项目10万，每个项目经费不超过5万元；社区服务与治理类项目项目20万，每个项目经费不超过5万；专业社工类项目14万,每个项目不超过7万元；社会创新类项目10万，每个项目经费不超过5万。其中，以社区服务推荐类主体（即备案社区社会组织）申报的社区服务项目，每个项目经费不超过2万元。以上申报资金依据项目实际情况可调配。

**（二）经费拨付。**项目经费按核定的预算金额包干使用。经费分三期拨付：项目协议签署后拨付项目总预算的50%；项目通过中期评估后拨付项目总预算的30%；项目实施完毕并通过效能评估后拨付剩余的20%。

**（三）资助额度。**每个获选项目资助经费按照类别不同设定不同的申报上限，同一申报单位至多申报3个项目。项目可根据项目资金量设置1-2名专职补贴（500元/月）。

**七、申报流程及时间安排**

**（一）需求调研与项目征集阶段：**截止于2018年5月7日；

**（二）尽职调查阶段：** 主办方联合承办方对申报组织是否具有合法的资格进行核实，承办单位对项目申报文件的规范性和完整性进行初审，完成于2018年5月11日前；

**（二）项目评审与优化阶段：**完成于2018年5月20日前；

**（三）项目公示阶段：**入选项目将在海门市社会组织孵化园网站进行为期5个工作日的公示；

**（四）项目签约阶段：**完成于2018年5月31日前；

**（五）项目中期评估：**完成于2019年12月底前；

**（六）项目末期评估：**完成于2019年6月底前。

**八、申报材料**

**（一）项目方案资料：**海门市第三届公益创投活动项目申请书及预算表。

**（二）机构资质证明材料：**法人登记证书副本、评估等级证书等材料复印件。

**九、申报方式**

有申报意向的社会组织可于2018年5月7日之前，将申报材料发送至公益创投官方邮箱：hmsgyct@126.com。申请书及预算表下载地址：海门市社会组织孵化园官网“资源共享-资料下载”一栏下载，网址：hmfhy.org/。

**十、联系方式。**

承办方：昆山市乐仁公益发展中心

联系人：黄柳，周思佳

联系电话：82268211 、82268801

联系地址：海门市友谊路25号社会组织孵化园

海门市民政局

2018年4月19日

海门市民政局办公室 2018年4月19日印发